

国家税务总局镇江市税务局机房UPS电池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ZJHX-(2025)F商字第0076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镇江市

一、招标条件

本国家税务总局镇江市税务局机房UPS电池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2万元, 招标人为国家税务总局镇江市税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随着镇江市税务局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深入,数据中心及办公区机房作为税务业务运行的核心支撑,其供电系统的稳定性和可靠性直接关系到税务业务的连续性和数据安全性。当前,檀山路数据中心及电力路办公区机房的UPS电池系统已接近或超过设计使用寿命,存在电池性能下降、故障率上升等安全隐患,亟需进行全面替换和升级。同时,为提升机房供电系统的智能化管理水平,需配套安装先进的蓄电池监控系统。此外,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还需对一台40KVA UPS主机进行移机服务,以优化机房布局和资源配置。 本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为52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国家税务总局镇江市税务局机房UPS电池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国家税务总局镇江市税务局机房UPS电池采购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磋商文件中格式要求填写《资格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08 13:00到2025-09-12 16:00

获取方式: 1、报名方式:可以现场报名,也可接受邮箱报名,通过邮箱报名的请将领取文件所需资料的电子扫描件发送至zjhxtb@163.com并电话告知。 2、获取招标文件的方
式:现场报名或邮箱报名均到现场领取纸质招标文件。 采购文件费汇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镇江润州支行 账 号:
9902000523781540 3、本套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售后不退; 4、登记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材料:(以下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单位介绍信+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授权书+法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3) 供应商采购文件领取登记表（咨询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联系人严莹13914555697提供）。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7 14:00

递交方式：现场或邮寄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7 14:00

开标地点：镇江市庄泉路1号南山华庭商务中心3幢208室

七、其他

1. 响应文件数量要求：纸质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请供应商另行准备一份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的PDF电子文档（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随磋商响应文件一同提交。

2. 可申请邮寄响应文件，申请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

3. 磋商保证金要求：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4. 现场查勘：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查勘，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进行查勘，查勘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及查勘人员身份证复印件。查勘时间：2025年9月15日—2025年9月16日，每日9时至11时30分；14时至17时（节假日除外）。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家税务总局镇江市税务局

地 址：江苏省镇江市檀山路211号

联 系 人：0511-88983836

电 话：戴先生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山华庭商务中心3号楼208室

联 系 人：严莹

电 话：13914555697

电 子 邮 件：zjhxzt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郭春燕（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